

重庆市财政局文件

渝财税〔2019〕52号

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转发 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关于公共租赁住房税收 优惠政策的公告》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财政局：

根据财政部、税务总局有关要求，现将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公共租赁住房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》（2019 年第 61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公共租赁住房税收优惠政策的

公告（2019 年第 61 号）

